高雄市立忠孝國民中學學生獎金設置要點

111年10月26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 一、依據：本校111年10月26日校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 二、目的：

 （一）獎勵選擇就讀本校之學生。

 （二）獎勵勤奮向學、學業成績表現優異之學生。

 (三) 鼓勵所有學生見賢思齊，激發努力向上學習之動力。

 三、指導單位：忠孝國中家長會

 四、主辦單位：忠孝國中教務處

 五、獎勵對象與方式：

 (一)教育會考獎學金(由太陽能回饋金支付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獎學金項目 | 獎勵對象 | 獎勵內容 |
| 01 | 教育會考成績優異 | 應屆畢業生 | 1.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達雄中、雄女錄取標準，頒發獎學金一萬元整。
2.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5A++，頒發獎學金兩萬元整。
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獎學金項目 | 獎勵對象 | 獎勵內容 |
| 01 | 新生入學獎勵金 | 就讀本校之七年級新生 | 凡就讀本校之七年級新生，每人領取獎勵金1000元。 |

 (二)新生入學獎勵金(由文教發展基金清算款項目支付)

 (三)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(由文教發展基金清算款項目支付)，每年9月底前

 提出申請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獎學金項目 | 獎勵對象 | 獎勵內容 |
| 01 | 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 | 應屆畢業入學本校新生 | 以下均不能有記過以上處分與缺曠記錄 |
| 畢業成績 | 獎金額度 | 領取資格 |
| 市長獎 | 30,000元 | 入學領取5,000元，之後前一學期三次段考成績平均需校排前10% |
| 議長獎局長獎 | 12,000元 | 入學領取2,000元，之後前一學期三次段考成績平均需校排前15% |
| 區長獎校長獎會長獎 | 6,000元 | 入學領取1,000元，之後前一學期三次段考成績平均需校排前20% |

 (二)與(三)不得同時領取。

 (四)校內學生獎學金(由校內編列獎勵預算使用禮卷支付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獎學金項目 | 獎勵對象 | 獎勵內容 |
| 01 | 段考成績優異 | 全校學生(**平均70分以上，體育班除外)** | 各班段考第一名頒發300元、第二名頒發200元、第三名100元。 |
| 02 | 各班段考進步獎 | 全校學生(導師提報) | 每學期第二次段考與第三次段考各一位，每人50元。 |
| 03 | 複習考成績優異(模擬考，共 4次) | 九年級學生 | 成績5A頒發500元。 |
| 04 | 個人競賽成績優異 | 全校學生 | 凡參加市賽以上比賽得名：(1)第一名(特優或金  牌)1,000元。(2)第二名(優等或銀牌)500 元。(3)第三名(甲等或銅牌)200 元(4)第四名~第六名(佳 作)100元。本項「市賽」認定以「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-超額比序項目採計」為原則。 |

 六、本要點每學年依照執行情形提交校務會議適時調整。